

北京市朝阳区城市管理委员会

区城市管理委 2025 年度行政执法统计年报

按照《北京市行政执法公示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区城市管理委将 2025 年度行政执法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执法主体名称

执法主体名称为：北京市朝阳区城市管理委员会。

二、执法岗位设置及执法人员在岗情况

承担执法工作的科室编制数为 7 个，按照科室职责分工设置了 20 个执法岗位，分别是 A 岗 6 个，在岗人员 6 人，B 岗 14 个，在岗人员 14 人。

三、执法力量投入情况

我委取得行政执法资格证的人员共 23 人，参与执法人数为 20 人。

四、政务服务事项的办理情况

我委共办理行政许可 10 件。其中：燃气经营许可 1 件，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许可 1 件，公共场所设置标语、宣传品批准 3 件，普通夜景照明建设方案许可 5 件。

五、执法检查计划执行情况

按照计划共检查燃气企业 22 户次。其中：现场检查 6

户次、非现场检查 16 户次，本机关对同一企业实施现场检查年度频次上限为 1 次/年，符合要求。

六、行政处罚案件办理情况

对停车人未按照规定缴纳道路停车费用的行为处罚数量为 705 件。

七、行政强制案件办理情况

无。

八、投诉、举报案件的受理和分类办理情况

无。

九、行政执法机关认为需要公示的其他情况

无。

